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河龙贡米核心产区产业发展及生态示范项目-贡米产业生态修复与保护工程已由宁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宁发改[2024]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化县河龙乡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及地方配套，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宁化县河龙乡人民政府，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磐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河龙贡米核心产区产业发展及生态示范项目-贡米产业生态修复与保护工程河龙贡米核心产区产业发展及生态示范项目-贡米产业生态修复与保护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宁化县河龙乡境内；

2.2 工程规模：工程总投资8291753元；

2.3 产业类型：第二产业；

2.4 招标范围和內容：河龙贡米核心产区产业发展及生态示范项目-贡米产业生态修复与保护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设计，工程预算书、工程量清单为准；

2.5 最高控制价：8291753元，其中不可竞争金额730273元（含暂列金230273元，暂估价500000元及其他项0元）；

2.6 标段划分（如有）：1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2.8 工期要求：总工期300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三级水利水电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和业绩【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含）的前十年内承担过类似的工程业绩】。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水利水电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证）和职称，业绩【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含）的前十年内承担过类似的工程业绩】。并在其他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4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评定分离）。

3.5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2月18日08时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mggzy.sm.gov.cn/smwz/>）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3月12日 08: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mggzy.sm.gov.cn/smwz/>）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mggzy.sm.gov.cn/smwz/>）上发布。

7.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7.1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7.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160000元。

7.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无要求 现金 电子保函 其他：按《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5部门关于印发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参与招标投标竞争九条措施的通知》闽发改规〔2023〕7号文件的规定：依法必须招标且招标标的金额在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免缴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作为资格文件的组成部分，并上传无失信记录证明材料（注：资格审查阶段信用中国、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截图）。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化县河龙乡人民政府

地 址： 宁化县河龙乡河龙村街上48号， 邮 编： 365405
联系人： 廖先生， 电子邮箱： /
电 话： 15859866306， 传 真： /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磐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宁化县翠江镇东大路26号高塍村部 邮 编： 365400
二楼，
联系人： 小彭， 电子邮箱： /
电 话： 18020796356， 传 真： /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名称：
网 址： <http://smggzy.sm.gov.cn/smwz/>
联系电话： 4008503300； 0598-8883026； 18065792873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 宁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称：
地 址： 宁化县万星广场1号楼3层
联系电话： 0598-8719021

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名 宁化县河龙乡人民政府
称：
地 址： 宁化县河龙乡河龙村街上48号
联系电话： 0598-6721015